

# 南華大學因應 COVID-19 推動遠距授課方案

110 年 5 月 17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通過

110 年 5 月 18 日校長依教育部公告及本方案第八點核定

110 年 5 月 25 日校長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及本方案第八點核定

110 年 6 月 7 日校長依行政院公告及本方案第八點核定

## 一、目標

- (一)因應 COVID-19 導致必須實施全面或大規模遠距授課時，仍能維護本校學生學習權益，確保教並精進學品質。
- (二)經由集思廣益、超前部署及充分準備，以井然有序的實施全面或大規模遠距授課。
- (三)提升全校教師遠距授課能力，強化遠距教學的各項行政配套措施，提高本校競爭力。

## 二、實施期程

- (一)自 110 年 5 月 17 日(一)起至 6 月 27 日(日)(期末考週最後一天)止
- (二)視疫情再決定是否延長。

## 三、實施對象

- (一)各學制所有課程均進行遠距教學。
- (二)若教師在 5/8 至今有雙北旅遊史或住於雙北者，得實施同步或非同步教學。若請假或調課者，循行政程序辦理。

## 四、實施遠距授課的方式

- (一)同步教學、非同步教學
  - 1.實施遠距授課的方式有「同步遠距教學」、「非同步遠距教學」。
  - 2.«同步遠距教學»乃教師採直播、同步方式進行教學。教師可使用的「同步遠距教學»方式、軟體、操作手冊及教學影片，詳見表 1。
  - 3.«非同步遠距教學»係教師先將錄影的影片置於平台，學生自行觀看授課影片、教材，並完成教師指定的作業、報告或測驗等。教師可使用的「非同步遠距教學»方式、軟體、操作手冊及教學影片，詳見表 2。
    - (1)考量頻寬問題可能導致 LAG 或斷線等原因，鼓勵授課教師可多使用「非同步遠距教學」。
    - (2)若常用 PPT 教學且較無遠距教學經驗者，建議可使用「非同步遠距教學」，如以 EverCam 軟體先錄製教學影片。
  - 4.授課方式可透過校務行政系統「教師授課與學生 E-Mail 通知」或至「Moodle 平臺」公告說明各週次授課方式。

表 1 教師可使用的「同步遠距教學»方式、軟體、操作手冊及教學影片

同步方案	A 方式	B 方式	C 方案	D 方案
同步 使用軟體	Moodle 平臺 同步教室系統	Microsoft Teams 軟體	LINE 視 訊 +EverCam 螢 幕錄製	使用 Google Meet、 Cisco Webex、JoinNet 等軟體（教師自己熟 悉的軟體）
操作手冊	1.連結	1.連結	連結	Google Meet

同步方案	A 方式	B 方式	C 方案	D 方案
	2.連結	2.連結		Cisco Webex JoinNet
教學影片	1.連結 2.連結	連結	1.連結 2.連結	
備註：教學後一週內將同步遠距教學資料上傳至 Moodle 平臺				

表 2 教師可使用的「非同步遠距教學」方式、軟體、操作手冊及教學影片

非同步錄製影片方式	A 方式	B 方式	C 方案
非同步錄製影片軟體	Moodle 平臺同步教室系統	Microsoft Teams 軟體	使用 PPT+EverCam 錄製
操作手冊	1.連結 2.連結	1.連結 2.連結	1.連結 2.連結
教學影片	1.連結 2.連結	連結	1.連結 2.連結
備註： 1.授課影片、教材、作業等資料應於上課二天前上傳 Moodle 平臺。 2.全程以預先錄製影片授課者，授課影片時數一學分為 40-50 分鐘。 3.搭配指派作業、學生報告或線上測驗等者，需錄製一學分至少 30 分鐘教學影片。			

(二)本校線上教學主要軟體/平台同步教學、非同步教學  
本校線上教學主要軟體/平台，詳見表 3。

表 3 本校線上教學主要軟體/平台及其說明

同步遠距教學軟體名稱	Moodle 平臺 同步教室系統 (同步及非同步皆可)	Microsoft Teams (同步及非同步皆可)	LINE 視訊搭配 Evercam 螢幕錄影 (同步)	使用 PPT+EverCam 錄製 (非同步皆可)
授權數量	全校授權	全校授權 <a href="mailto:@nhu.edu.tw">@nhu.edu.tw</a>	Line 視訊免費 Evercam 授權 100 套	
單次時間	無限制	無限制	無限制	
參與人數	同時段 最多 150 人	無限制	單次視訊 200 人 (需先建立群組)	
操作設備	電腦及手機 app	電腦及手機 app	教師：電腦 學生：可使用手機	電腦
同步課程錄製	可	可	不可 (需搭配其他錄製軟體，如 EverCam(無法於手機使用))	不可
事先錄製/ 編輯功能	可事先錄製 不可編輯	可	不可	可
分組討論	可(無法錄影)	可	不可	不可

同步遠距教學軟體名稱	Moodle 平臺 同步教室系統 (同步及非同步皆可)	Microsoft Teams (同步及非同步皆可)	LINE 視訊搭配 Evercam 螢幕錄影 (同步)	使用 PPT+EverCam 錄製 (非同步皆可)
呈現模式	雙方視訊 簡報直播 電子白板 桌面及應用程式共享 可分享外部影片 共享筆記 文字交談 分組會議室 可事先錄製影片進行非同步授課	雙方視訊 桌面及應用程式共享 可事先錄製影片進行非同步授課	雙方視訊 桌面及應用程式共享 (建議使用電腦版 Line，搭配 EverCam 進行錄影，手機版 Line 無法分享 PPT 畫面) ※要分享桌面上的 PPT 或影片，不可用全螢幕播放。	可事先錄製影片進行非同步授課
授權時間	無限制	無限制	無限制	無限制
權限申請	帳號與 Moodle 平臺完全整合，不需下載任何程式，直接於課程中建置「同步教室」即可使用。並具備課程報表紀錄上課時數。	<b>1.教職員：</b> (1)專任教職員： a.帳號請使用「校務行政系統帳號@nhu.edu.tw」登入。 b.密碼預設為「#身份證字號」(例：#Q123456789) (2)兼任教師： a.申請帳號：將申請人姓名及帳號 mail 至資訊中心郭先生信箱(wskuo@nhu.edu.tw)，以建立 Office365 帳號，完成建立後會提供教師登入密碼。 b.第一次登入需完成驗證後方可使用。  <b>2.學生：</b> (1)本國學生： a.帳號請使用「學號@nhu.edu.tw」登入。 b.密碼預設為： (a)108 級(含)之前，請使用：「#身份證字號」(例：#Q123456789)登入。 (b)109 級(含)之後，請使用：「身份證字號#」(例：Q123456789#)登入。 (2)外國學生： a.帳號請使用「學號@nhu.edu.tw」登入。 b.密碼預設為：	1.Line 軟體可自行至 Line 官網下載並註冊，即可使用。 2.Evercam 軟體可直接於網頁瀏覽器搜尋並下載，有一個月試用期。授權序號申請請洽教發中心。	Evercam 軟體可直接於網頁瀏覽器搜尋並下載，有一個月試用期。授權序號申請請洽教發中心。

同步遠距教學軟體名稱	Moodle 平臺 同步教室系統 (同步及非同步皆可)	Microsoft Teams (同步及非同步皆可)	LINE 視訊搭配 Evercam 螢幕錄影 (同步)	使用 PPT+EverCam 錄製 (非同步皆可)
		(a)108 級(含)之前,請使用:「#居留證號」(例: #QC12345678)登入。 (b)109 級(含)之後,請使用:「居留證號 #」(例: QC12345678#)登入。		
操作手冊	1. <a href="#">連結</a> 2. <a href="#">連結</a>	1. <a href="#">連結</a> 2. <a href="#">連結</a>	<a href="#">連結</a>	1. <a href="#">連結</a> 2. <a href="#">連結</a>
教學影片	1. <a href="#">連結</a> 2. <a href="#">連結</a>	<a href="#">連結</a>	1. <a href="#">連結</a> 2. <a href="#">連結</a>	1. <a href="#">連結</a> 2. <a href="#">連結</a>
備註	兼任老師若無使用 Microsoft Teams 登入帳號,請直接與教發中心聯繫			

## 五、注意事項

(一)原已申請遠距教學及遠距試辦教學之所有課程,按照原遠距教學實施辦法及遠距教學試辦規定執行。

(二)未參與遠距教學及遠距試辦教學者,注意事項如下:

1.同步遠距教學:

(1)應符合原授課大綱之每週授課時間、授課內容、評量方式等。授課記錄或是影音檔應留存於或建立連結於 Moodle 平臺。

(2)未使用 Moodle 平臺同步教室系統者,應於教學後一週內將同步遠距教學資料上傳至 Moodle 平臺。

2.非同步遠距教學:

(1)預先錄製授課影片應於上課二天前上傳 Moodle 平臺。(5/17 至 5/23 教學者可事後一週內補影片上傳)

(2)全程以預錄影片授課者,授課影片時數一學分為 40-50 分鐘。

(3)搭配指派作業、學生報告或線上測驗等者,需錄製一學分至少 30 分鐘教學影片;上述資料,應於教學後一週內上傳至 Moodle 平臺。

(4)請勿僅呈現 PPT 或教材,卻無授課影片。

(三)課程屬性無法實施遠距教學者:

課程屬性無法實施遠距教學者,如實驗、實作、實踐或體育等課程,請提出調課並於 6 月 30 日前完成事後補課。然若疫情嚴重,得視狀況再行延後。

(四)學位論文口試及招生面試:

碩士班/碩專班/博士班等學位論文口試,碩專班/博士班面試採遠距方式進行。惟仍應符合公平公正公開原則,並全程錄音錄影存檔留存於系所,經系所主管同意方得調閱,相關檔案須妥予保存,以利備查。

(五)同學無法及時同步學習者:

無法即時同步學習的同學,可以事後到 moodle 觀看錄製的影片,實施非同步學習。教師點名得視學生事後點閱記錄,視同出席。(教師授課後「兩週內」完成點名)。

## 六、操作培訓

教發中心將於 5/17-5/21 每天中午 12:00-13:00 在無盡藏 W200，各舉辦一場次的「同步遠距教學軟體操作培訓」，歡迎全體教師踴躍參加。公告網址為 <http://ctld3.nhu.edu.tw/Web/NewsDetail?nid=16526&n=News>

## 七、支持措施

(一)透過「1092 全面遠距教學技術支援組」Line 群組

教發中心已設置：Line 群組：1092 全面遠距教學技術支援組

(<http://line.me/ti/g/XnWDOWTuI3>)，專兼任老師可掃描右邊的

QR Code 加入群組，以利協助解決老師問題。



(二)透過自學，善用「同步及非同步遠距教學軟體操作手冊」自學，連結網址為 <http://ctld3.nhu.edu.tw/Web/Pages?v=1&mid=6191&n=%E5%90%8C%E6%AD%A5%E5%8F%8A%E9%9D%9E%E5%90%8C%E6%AD%A5%E9%81%A0%E8%B7%9D%E6%95%99%E5%AD%B8%E8%BB%9F%E9%AB%94%E6%93%8D%E4%BD%9C%E6%89%8B%E5%86%8A>。

(三)透過「系所教師協助群」

教務處、教發中心已籌組「系所教師協助群」(詳見表 4)，各系所教師若需要遠距教學協助，可逕洽系所協助人員。

表 4 系所教師協助群

學院名稱	系所名稱	協助人員		
		第一人員	第二人員	種子支援
人文學院	文學系	周瑩怡	丁子芸	吳佩珊
人文學院	外國語文學系	周瑩怡	丁子芸	吳佩珊
人文學院	幼兒教育學系	周瑩怡	丁子芸	吳佩珊
人文學院	生死學系	丁子芸	周瑩怡	吳佩珊
人文學院	宗教學研究所	丁子芸	周瑩怡	吳佩珊
人文學院	語文教學中心	丁子芸	周瑩怡	吳佩珊
人文學院	正念靜坐教學中心	丁子芸	周瑩怡	吳佩珊
人文學院	體育教學中心	丁子芸	周瑩怡	吳佩珊
社會科學院	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	曾于馨	陳靜怡	張巧宜
社會科學院	傳播學系	曾于馨	陳靜怡	張巧宜
社會科學院	應用社會學系	曾于馨	陳靜怡	張巧宜
科技學院	自然生物科技學系	陳靜怡	曾于馨	張巧宜
科技學院	資訊工程學系	陳靜怡	曾于馨	張巧宜
科技學院	資訊管理學系	陳靜怡	曾于馨	張巧宜
科技學院	永續綠色科技碩士學位學程	陳靜怡	曾于馨	張巧宜
管理學院	文化創意事業管理學系	黃玉玲	洪羽	林瑩姿
管理學院	企業管理學系	黃玉玲	洪羽	林瑩姿
管理學院	旅遊管理學系	黃玉玲	洪羽	林瑩姿
管理學院	財務金融學系	洪羽	黃玉玲	林瑩姿

管理學院	管理學院國際企業學士學位學程	洪羽	黃玉玲	林瑩姿
管理學院	運動與健康促進學位學程	洪羽	黃玉玲	林瑩姿
藝術學院	民族音樂學系	李宜麟	楊茜汶	曾柏鴻
藝術學院	建築與景觀學系	李宜麟	楊茜汶	曾柏鴻
藝術學院	產品與室內設計學系	楊茜汶	李宜麟	曾柏鴻
藝術學院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楊茜汶	李宜麟	曾柏鴻
通識教育中心		曾柏瀚	林秋吟	劉瓊美

備註：

1.技術種子人員：簡伊汝、施美淑、曾柏瀚

2.協助人員分機：

姓名	分機號碼	姓名	分機號碼	姓名	分機號碼	姓名	分機號碼
周瑩怡	1121	黃玉玲	1111	楊茜汶	1132	吳佩珊	1962
丁子芸	1122	洪羽	1112	曾柏鴻	1133	張巧宜	1961
曾于馨	1123	劉瓊美	1170	曾柏瀚	1142	林瑩姿	1921
陳靜怡	1113	林秋吟	1171	李宜麟	1140	簡伊汝	1960
						施美淑	1920

## 七、檢核措施

### (一)檢核單位

由教務處負責檢核各院系所專、兼任教師的執行狀況。

### (二)檢核內涵

- 1.學生出席率由教師檢核登錄於校務行政系統。
- 2.同步教學檢核全程同步教學影片，非同步教學檢核非同步教學影片，以及指派作業、學生報告或線上測驗等資料。

### (三)檢核時間

教務處於教師上傳遠距教學資料後一週內完成檢核。

### (四)持續改善

- 1.本校實施全面遠距教學的第一週為試辦期，專兼任教師秉持遠距教學注意事項積極推動。教師們只要積極進行、嘗試錯誤，不必過於在乎檢核資料齊全與否。
- 2.檢核僅供教師持續改善與學校提供協助之參酌，重點在於教師們提升同步、非同步教學能力，提升教學品質與確保學生學習權益。

## 八、訂定與修訂

本方案經行政會議通過，送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若疫情發展需延長執行期程，或疫情再起必須執行此方案，經教務處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